中國開封猶太人被同化的原因新探

● 張倩紅

都市 — 東京(今河南開封)①。他們 在這裏安居樂業,繁衍生息,形成了 強盛一時的猶太社團, 創造了光輝燦 爛的文化。然而, 開封猶太社團在經 歷了七百多年的風雨滄桑之後日趨衰 落, 最終完全被當地居民同化, 曾經 輝煌一時的開封希伯來文化逐漸消 失。眾所周知,猶太民族是一個獨特 的民族, 在其長達一千八百多年的 「大流散」生涯中,被異族同化的先例 甚少。因此, 開封猶太人的同化現 象,長期以來引起了國內外學術界的 濃厚興趣,被稱為「歷史文化之謎」。 到目前為止,中外學者關於開封猶太 人同化原因的論點歸納起來主要有: 「隔離説」②、「通婚説」③、「科舉制 度說。④、「寺亡經亡、經亡教亡、教 亡族亡説」⑤等等。筆者認為,上述 諸種原因只是強調了開封猶太人被同 化的客觀因素,卻缺乏從猶太人自身 的角度去探討他們被同化的主觀因

素。某種文化現象的消失,以及民族

融合是一個極為複雜的發展過程,這

北宋時期,一部分猶太人通過絲

綢之路來到了當時聞名於世的國際大

不僅僅是由客觀因素所能主宰的。我認為,開封猶太人被同化的根本原因在於:猶太人定居中國後,古老的希伯來文化與博大精深的儒家文化相互接觸,漢民族的文化首先吸引了猶太知識份子:在他們的帶動下,開封猶太人自願仿效漢人的生活習慣,吸取儒家文化的倫理準則,以求適應新的環境,保持在遙遠的異國他鄉得到的這片「樂土」。然而正是這種仿效心理給他們帶來了始料不及的嚴重後果——即希伯來文化的消失和猶太社團與當地社會的融合。

一 開封猶太人仿效 儒家文化

猶太民族作為一個散居五大洲的 世界性民族,如何去適應新的環境, 爭取被當地社會認同,是流散各地的 猶太人所面臨的共同課題。在「巴比 倫之囚」時代,一些以伸張正義、追 求人的價值為己任的希伯來先知,就 曾呼籲猶太人要壓制住對巴比倫人的

猶太民族在其漫長的 「大流散」生涯中,被 異族同化的例子甚 少。因此,開封猶太 人的同化現象,長期 以來引起了國內外學 術界的濃厚興趣,被 稱為「歷史文化之 謎」。



猶太人自稱「上帝的 選民」,但觀其民族 卻命運多舛。

仇恨,盡力去適應當地社會,「要蓋 造房屋住在其中: 栽種田園吃其所產 的……生兒育女,在那裏生養眾多, 不至減少。我所使你們擄到的那城, 你們要為那城求平安,為那城向耶和 華禱告」⑥。當「巴比倫之囚」結束時, 確有一些猶太人過慣了巴比倫優裕舒 適的城市生活而不願回到荒涼貧困的 巴勒斯坦去了。

中世紀的歐洲猶太人也急於去適應當地社會,一些猶太精神領袖公開勸告自己的同胞:「在家裹是猶太人,在外是當地人。」為了領取進入「歐洲文明的入場券」,像海涅(Heinrich Heine)這樣的名人也接受了基督教的洗禮。正如阿巴·埃班(Abba Eban)所說的那樣:「當格托②上空的第一顆啟蒙星開始暗淡時,許多猶太人善意地、但卻十分倉促地接受了環境向他們提出的與自己民族和傳統決裂的——暗想的或明確的——無理要求。……他們不顧一切地要求社會承認,渴望做一個完全一般的德國人、法國人或者波蘭人。」®

猶太復國主義運動興起之後, 仍

有許多猶太人是虔誠的同化論者,認 為只有完全融合於當地民族才是猶太 人的出路。可見,如何適應新的環 境,如何吸取主體民族文化,爭取與 之和睦共處,是自古以來長期東飄西 泊的猶太人所無法迴避的難題。歷史 上的開封猶太人也毫不例外地珍惜他 們在遙遠的異國他鄉得到的這片「淨 土」,千方百計去適應儒家文化,去 仿效主體民族的生活習慣,這主要體 現在以下幾點:

第一,猶太知識份子用儒家觀念 來闡釋一賜樂業教⑨的宗旨、教義, 使自己的民族宗教日趨儒化。

首先,他們用儒家觀念中的「天」來稱呼猶太教所崇拜的「雅威」(Yahweh)。在開封猶太人流傳下來的幾塊碑的碑文中,都以「天」、「上天」、「真天」、「皇天」、「敬天」、「天道」、「天心」、「告天」、「天命」等來稱呼萬物之主。尤其是弘治二年(1489)碑和康熙二年(1663)碑中至少有六、七處提到「天」。曾經到開封進行實地調查的耶穌會士駱保禄(Gozani Giampaolo, 1659–1732)在其

曾經到開封進行實地 調查的耶穌會士駱保 祿在其書簡中指出, 開封猶太人用儒家觀 念中的「天」來稱呼猶 太教所崇拜的「雅 威」。 書簡中也寫道:「對於他們(即開封猶太人)來說,埃洛希姆(Elohim)、阿特乃(Adonai)、活的和真正的上帝等,所有這些名稱,他們僅用漢文中的"天』來表示,別無他稱。」⑩不僅如此,開封猶太人在對「天」的解釋上也明顯儒化,如「思其天者、輕清在上,至尊無對。天道不言,四時行而萬物生。觀其春生夏長,秋斂冬藏,飛潛動植,榮悴開落」⑪。這樣一來,一賜樂業教所崇拜的「天」與儒家觀念中的「天」就區別甚微了。

其次,猶太知識份子用儒家的綱 常倫理來解釋一賜樂業教教義。如 《重建清真寺記》碑寫道:「其儒教與 本教雖大同小異,然其立心制行,亦 不過敬天道、尊祖宗、重君臣、孝父 母、和妻子、序尊卑、交朋友,而不 外於五倫矣。」⑫明正德七年(1512)的 《尊崇道經寺記》碑上進一步闡述道: 「嘗謂經以載道,道者何?日用常行, 古今人所共由之理也。故大而三綱五 常,小而事物細微,無物不有,無時 不然,莫匪道之所寓」,「是故道行於 父子,父慈子孝。道行於君臣,君仁 臣敬。道行於兄弟,兄友弟恭。道行 於朋友,友益有信。」由此可見,開 封猶太人所闡發的本教教義與儒教經 典上的「父子有親, 君臣有義, 夫婦 有別,長幼有序,朋友有信」⑬,以 及眾人皆知的「三綱五常」如出一轍。 正如英國學者宋奈雷 (Song Nai Rhee)所説的那樣:「開封猶太人一 面把五倫(五種關係)、三綱(三條社 會約束)和五常(五種永恆的道德)等 儒家原則當作自己的倫理規範加以強 調。同時還用天、上天、上帝和道等 儒家倫理術語來描述自己的神」,「通 過對儒家經典廣泛深入的研究,他們 發現了一個與猶太教並無不同的、有

從十四世紀開始,一 些猶太知識份子熱衷 於科舉制度,醉心於 金榜題名。以明代為 例,猶太社團中中進 士、得功名者,不乏 其人。 高度組織的倫理制度。猶太儒生意識 到猶太教和儒教相同,因此,為他們 的儒化合理性找到了一條理論根 據。」⁽¹⁾

最後,在猶太清真寺的結構、布局、風格特別是寺內設置等方面,也明顯地體現了希伯來文化與漢文化的交融。如步入清真寺大門,就有一座15英呎高的牌樓,上有「敬天祝國」四個大字,進大門後在一院落的二門上有這樣一幅儒學味十足的對聯:

自女媧嬗化以來西竺鍾靈求生天生地 生人之本

由阿羅開宗而後中華衍教得學儒學釋 學道之全

清真寺的大殿分前後殿,前殿名為「至清殿」,後殿名為「至教堂」。不僅大殿的名稱頗為漢化,而且殿內布置了許多漢化色彩極濃的對聯,有些出自猶太名人之手。如至清殿的窗旁掛着一幅文林郎宜良令趙映斗所題的對聯,內容為:

識得天地君親師不遠道德正路 修在仁義禮智信便是靈聖源頭

在清真寺最神聖的地方,不僅有「摩西椅」,而且在高椅之後設有「萬歲樓」,供有「萬歲牌」,以表達他們「受君之恩,食君之祿,惟盡禮拜告天之誠,報國忠君之意」⑤。可見,開封猶太人中的一些代表人物為適應中國社會,極力改革自己的宗教,而宗教的儒化必然導致族人的漢化。

第二,從十四世紀開始,一些猶 太知識份子熱衷於科舉制度,醉心於 金榜題名。以明代為例,猶太社團中 中進士、得功名的人不乏其例,詳見 下表®:

明代中國猶太士大夫題名表

姓名	學	位	官職	宦游地方	備考
俺 誠			錦衣衞指揮	浙江省	永樂皇帝賜姓趙
			都指揮撿事		
高 年	貢	士	知縣	南京徽州府歙	
				縣	
艾 俊	舉	人	德王府長史	德州	
金口			光祿寺卿	北京	居住寧夏
金 勝			金吾衞千兵	未詳	居住寧夏
金 鐘	生	員	未詳		弘治二年碑撰文者
左 唐	進	士	布政使司參議、	廣東	正德七年《尊崇道
			參政		經寺記》碑撰文者
艾 田	舉	人	學官	-	
艾應奎			周王府醫官	開封	
張美			平垣管游擊	山西	

這些人物為了躋身於上層社會,從小就學習中國文化。1605年,艾田在北京會晤利瑪寶時就曾說過:他自己由於從小就全力攻讀中國文學而放棄了學希伯來語。正是在此過程中,猶太知識份子「受到了中國傳統思想和儒教的影響、薰陶,以及封建官場的環境和他們與各族官吏交往的頻繁,逐漸改變了他們立身處世的哲學。這些都強有力地沖淡了他們的民族意識」⑪。

第三,開封猶太人尊孔祭祖,行 漢人禮儀。據弘治二年碑記載:「其 道教相傳,至今衣冠禮樂,遵行時 制。語言動靜,循由舊章。人人遵守 成法,而知天遵祖,忠君孝親者,皆 其力也。可見,猶太人定居開封之後 入境隨俗,在婚喪嫁娶、衣食住行等 尊重皇權,而且尊孔祭祖。駱保祿在 其書簡中提到開封猶太人實行漢族式 的禮拜儀式:「我請求這些人告訴我 他們是否崇拜孔夫子,包括他們掌教 在內的所有人都毫不猶豫地回答我 說:他們確實尊孔,其方式與大多數 異教徒文人一樣。他們也參加隆重的 祭祀孔子的儀式,如同其他人一樣在 聖廟中舉行。」⑩開封猶太人無論是在 廟宇中尊孔還是祭祀祖先,這都顯然 背離了本教傳統,因為廟宇中的孔孟 聖像、祠堂裏的祖先靈牌都屬於偶像 崇拜,而「摩西十誠」中則明確規定不 可自己雕刻或崇拜任何偶像。

第四,開封猶太人改用漢文姓名。1163年,當清真寺創建之時,猶太人尚採用希伯來文名字,如掌教利味·馬思達、主持工程的俺都刺等,但後來猶太人逐漸改用漢姓。據弘治碑記載:「俺誠醫士,……永樂二十一年(1423),以奏聞有功,欽錦趙姓,授錦衣衞指揮,升浙江都指揮僉事。」《明實錄·太宗實錄》也記載:趙越原名俺三,是河南中護衞軍丁。因幾次告發開封周王朱橚「圖謀不軌」,永樂皇帝「賜姓名趙誠」,並加官獎勵。至於猶太人到底從何時起改用漢姓,史料中尚未找到直接的論據,陳垣、江文漢、孔憲易等中國學者對此

開封猶太人在廟宇中 尊孔、祭祀祖先,顯 然背離了「摩西十誡」 中明確規定的不可自 己雕刻或崇拜任何偶 像的本教傳統。

112 人文天地

明朝以後,開封猶太 人便很少用希伯來文 姓名,只是在書寫證 牒時才把希伯來文 漢文姓名並用。使用 漢語、改用漢姓,這 正是開封猶太人日 達化的標誌之一。 問題的看法也頗有歧義。但有一點可 以肯定,明朝以後,開封猶太人便很 少用希伯來文姓名,只是在書寫譜牒 時才把希伯來文與漢文姓名並用。使 用漢語、改用漢姓,這正是開封猶太 人日益漢化的標誌之一。

總之,開封猶太人為適應新的環境,在仿效、吸收儒家文化的過程中付出了很高的代價,導致了他們始料不及的嚴重後果——即一賜樂業教信仰的淡漠和民族認同感的逐漸消失。那麼,既然散居世界各地的猶太人為適應當地社會都不同程度地做出了類似的努力,為甚麼偏偏在中國出現了被完全同化的結局呢?這與開封猶太人所面臨的客觀環境是分不開的。

二 促成希伯來文化消失的 客觀因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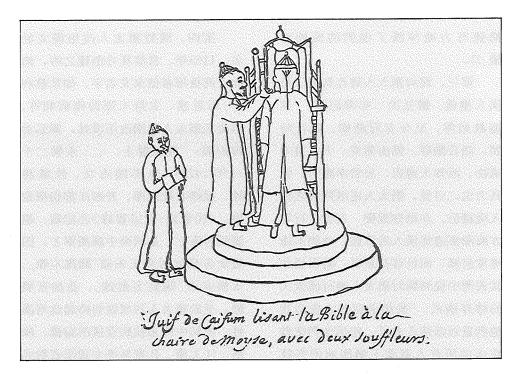
開封希伯來文化的消失,是在上述主觀原因與各種外在客觀因素

的相互影響下產生的一種社會現象。 其客觀因素歸納起來主要有以下幾 點:

第一,主體民族的寬容態度。作 為少數民族能否與同居的主體民族相 融合,主要取決於主體民族的態度。 當猶太人經過艱難旅行來到開封時, 中國皇帝恩准他們「歸我中夏, 遵守 祖風,留遺汴梁」⑩。在此後的數百 年間,中國政府對猶太人一直奉行寬 容政策。這是因為中國不是一個政教 合一的封建國家,不像基督教或者穆 斯林國家那樣奉行宗教擴張政策,以 吸引異教徒改歸本教為最終目的, 更 不存在根深柢固的反猶主義傳統。中 國朝廷對待各種宗教信徒的態度是, 只要不違抗皇權,均可得到禮遇。中 國史籍中沒有任何資料能説明開封猶 太人曾遭受迫害, 這一點已被大多數 嚴肅的學者所承認。

猶太民族作為一個四處漂泊的弱小民族,其坎坷經歷恰恰證明了這樣一個道理: 只有在寬容平和的氣氛中,猶太社團才會繁榮發展,猶太文

十八世紀,耶穌會會士駱保禄、孟正氣等人曾實地考察開封猶太人的生活,並有極為詳細的紀錄。圖為孟正氣繪畫當時開封猶太人在會堂內讀《聖經》的情形。



化才會出現黃金時代。但正是在這種 寬容的氣氛中,猶太人往往容易淡化 甚至消除對外界社會的防範心理,容 易放棄本教的清規戒律與風俗習慣, 而出現與主體民族相融合的趨勢。與 此相反,當外界社會為了使猶太人改 宗或同化而採取種種壓制與迫害的手 段時,猶太人便會想方設法固守自己 的傳統,堅持自己的信仰,這無疑又 加深了猶太人與當地居民的隔膜與矛 盾。

第二,婚姻的巨大溶解力。開封 猶太人在定居中國的數百年後, 不僅 在思想觀念、生活習慣、言行舉止等 方面已經漢化,而且在體質上也完全 漢化,從他們身上很難找到「高鼻深 目」的猶太形像。這説明開封猶太人 與漢人通婚的年代已比較久遠, 範圍 也比較普遍。根據猶太法規,教徒實 行「族內婚制」,不得與外族人通婚。 開封猶太人在定居中國後的較長一段 時間還維持着這種習俗。由於族內通 婚與中國傳統的倫理道德相違背,所 以中國史籍中有這樣的記載: 順帝至 元六年(1340)「十一月甲寅, 監察御 史世圖爾言, 宜禁答失蠻、回回、主 吾人等叔伯為婚姻。②。這裏的「主 吾」是元時猶太人的稱謂。明代以後, 開封猶太人逐漸與漢、回等民族通 婚。從明末清初記載的開封猶太七姓 《登記冊》中可以看出, 開封猶太人至 少娶了40多個姓氏的外族婦女為妻。 王一沙先生曾對清咸豐元年(1851)以 來的426位開封猶太人及其後裔進行 了抽樣調查,結果表明:「在近130多 年間,中國古代猶太人及其後裔的 4-5代人中,率以22%的比例把自己 的女兒出嫁給漢、回、滿等民族。同 時,又以28.6%的比率把漢、回、滿 等民族的婦女吸收到自己的家庭裏 來。」②那麼,促成開封猶太人與異族 通婚的動因何在?宋奈雷的解釋是: 「猶太人參與科舉制度打開了與中國 人通婚的大門。猶太儒生在中國官場 中的升遷,與中國儒生密切過往,以 及儒生的地位觀念勢必造成通婚。。② 一些中國學者也主張此說。當然, 開 封猶太社團中熱衷於科舉制度的知識 份子,有從門第觀念出發,率先取回 外族婦女為妻、妾的。但事實上,在 猶太社團中, 通婚是普遍存在的現 象,並不局限於上層人士。因此,筆 者認為大規模通婚的直接原因在於開 封猶太社團的人數越來越少, 而且又 處於孤立無援的境地。這個團體無法 從外界得到人員補充, 再加上天災人 禍等因素,若對內又不吸收新血,傳 統的族內婚制已無法再維持下去了, 所以不得不與外族通婚。當然,婚姻 障礙的衝破無疑加劇了民族融合的進 程。就開封猶太人而言,該族女子與 外族人通婚,按照中國傳統子女將隨 父姓,不再屬於猶太人。而猶太男子 娶了漢族婦女為妻,自然會把漢族的 傳統習慣帶進猶太人家庭, 他們的孩 子在非猶太母親的薰陶下,必然比其 父更為漢化。

第三,在開封猶太社團走向衰落的過程中,貧富分化及開封水災也是不可忽略的客觀因素之一。清朝中期以後,開封猶太社團內部貧富分化的現象日趨明顯。一方面出現了一些大的名門富豪,如金勇、金士奇、石手、五、石維峋、趙國壁、趙佩鶴、李榮、李禎等;另一方面也出現了「貧而娶妻不得娶,與葬埋者不能埋」的赤貧階層。這種貧富對立的現象使猶太社團明顯分化。隨着中國封建社會各種矛盾的發展與激化,猶太人內部的貧富分化日益嚴重,甚至在同一家

清朝中期以後,開封猶太社團內部貧明期以後,開封化的現象日趨明顯內部貧明顯一方面出現了一些的名門富豪,另一也出現了「貧難」,與葬世界,與韓世界,與韓世界,與韓世界,即,

族內部也出現了貧者與富者「老死不 相往來」的情況。清末民初,有的猶 太家族之間產生了內訌。如趙子健與 高木匠為爭奪清真寺地皮而互相殘 殺,對簿公堂。1890年,內地會牧師 密爾斯(Dennis J. Mills)在訪問開封 時也發現:「他們彼此也不團結,有 一個猶太人因為謀殺另一個猶太人而 進了監獄,等候審判。201900年5月, 在美國猶太人組織——「中國猶太人 救援會,舉行的第一次會議上,所羅 門(S.J. Solomon)曾宣讀了幾封發自 開封的信件,其中有一封寫道:「開 封猶太人曾是十分富裕和有影響的社 會集團,由於內部不和,終於衰落 了。現在他們十分貧困,並且不知道 猶太教的事情。」②

由於開封地勢低凹, 黃河多次氾 濫, 這使開封猶太社團和當地居民一 樣屢遭劫難。特別是崇禎十五年 (1642)當李自成率領農民起義軍圍 攻開封時, 明朝官員決開大堤, 滔滔 洪水淹沒了開封。據史料記載:「汴 沒於水。汴沒而寺因以廢, 寺廢而經 亦蕩於洪波巨流之中。教眾獲北渡 者,僅二百餘家,流離河朔。」魯這次 水災開封全城漢、回民族死亡之比例 分別為74%和96%,猶太人中約有半 數遇難。儘管在現任官員趙承基、趙 映乘以及貢士高選、生員高維屏、掌 教李禎等人的組織下, 開封猶太社團 在一定程度上得以振興,但這次災難 已使七姓家族元氣大傷。道光二十一 年(1841)六月,黄河再度決口,開封 城內「富者貧,貧者丐」,已越來越小 的猶太社團又一次遭受了致命的打 擊,七姓家族中的一些名門大家已日 趨衰敗。

第四,希伯來文化與儒家文化的 相似性,也促進了兩種文化的融合。 希伯來文化與中國文化中確有許多相似之處,彼此都有追求光明、酷愛自由的精神風貌:「不降其志、不辱其身」的民族氣節: 抑惡揚善、謙虛和樂的行為準則: 克己忍耐、豁達寬容的樂觀精神: 剛健有為、聰穎智慧的處世之道: 樂善好施、團結互助的集體觀念: 注重教育、尊敬賢達的優良傳統等等。這兩種文化在倫理觀念、道德準則諸方面的相似之處,無疑為開封猶太人的漢化創造了一種有利條件,提供了一種理論上的基礎。

總之, 曾經輝煌一時的開封猶太 人作為一個民族團體早已不復存在, 但他們卻在華夏史冊中打上了深刻的 烙印,甚至留下了與世永存的歷史足 迹。時至今日,有據可查的開封猶太 後裔李、趙、艾、張、高、金、石七 姓家族共有263户、638人,其中居住 在 開 封 的 有348 人, 佔 總 人 口 的 54.54%; 因種種原因遷移到全國 50個市縣的有290人,佔總人口的 45.46% 60。另外, 還有相當一部分 開封猶太後裔定居於加拿大、美國等 地。這些一直生活在中國的開封猶太 後裔,從生理特點到宗教禮儀和社會 習俗已完全漢化,他們和漢人一樣具 有摯熱的愛國心。但是,在他們的內 心深處,民族感情尚未完全湮滅,他 們十分珍惜流傳下來的著作、牒譜及 各類歷史文物,渴望弘揚他們祖先的 歷史,並且告誡自己的子女不要忘記 「老根」,要銘記自己是猶太後裔。濃 濃的鄉土之誼與悠悠的民族之情常常 交織在一起,使他們擁有一份特殊的 思想感情。近年來,也有不少僑居國 外的開封猶太後裔,懷着同樣熱烈的 感情,遠渡重洋,回到開封,四處查 訪,尋宗探迹,以表達他們的幽古懷 舊之感。

註釋

- ① 國內外學者對於猶太人來開封的時間有下列幾種說法:「周代以前說」、「周代說」、「漢代說」、「唐代說」和「北宋說」。目前,被大多數學者所接受的是「北宋說」,其他各說均缺乏有説服力的史料。
- ②「隔離説」認為,由於開封猶太人長期處在一個與外界隔絕的狀態,不與其他地區的教友來往,缺乏新鮮血液,從而導致同化。最早提出這一觀點的是十八世紀耶穌會士。近人詹姆斯·芬恩(James Finn)、大衛·布朗(David. A. Brown)、懷特(W.C. White)以及大陸學者高望之等人都強調此說。
- ③ 「通婚説」認為,由於開封猶太人 與異族通婚,從而打破了猶太文化和 人種的同一性。最早關注通婚問題的 是新教傳教士,中國學者吳澤霖、江 文漢、張綏、王一沙等均主張此説。 但也有個別學者否認這一觀點。如傅 文忠先生認為,該觀點在邏輯上是倒 果為因,通婚是猶太人信仰消失的結 果,而不是原因。
- ④ 「科舉説」認為,准許參與科舉制度是中華帝國對猶太人的恩賜,而科舉制度所產生的巨大影響力正是猶太人被同化的直接而主要的原因。最早有系統地論述這一觀點的是英國學者宋奈雷。大陸學者中把「科舉説」提得最響的是張綏先生,他認為「學而優則仕」的觀念使開封猶太人中盛行科舉之風,而被漢族同化正是他們為「高官和榮譽」所付出的代價。
- ⑤ 這種觀點認為,由於清真寺(即開封猶太人對其猶太會堂的稱謂)遭到破壞,猶太人的經書就無處保存。經書失散了,人們的信仰就日趨淡漠了。持這種觀點的主要是一些國外學者。
- ⑥ 《舊約·耶利米書》,第29章,5-7節。
- ⑦ 為"Ghetto"一字的音譯,該字來源於希伯來語ghet(隔離)。「格托」又譯作「格都」,專指供猶太人居住的隔離區。
- ⑧ 〔以色列〕阿巴·埃班著,閻瑞松 譯:《猶太史》(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 1986), 頁260-61。

- ⑨ 「一賜樂業」為古代開封猶太人對 希伯來文yisrāē (即以色列)的音譯, 他們自稱「一賜樂業教人」,稱其宗教 為「一賜樂業教」。
- ⑩ 〈駱保祿的第一封書簡〉,見〔法〕 榮振華、〔澳〕萊斯利著,耿昇譯: 《中國的猶太人》(中州古籍出版社, 1992),頁45。
- ①②⑤⑨ 弘治二年《重建清真寺記》 碑碑文,該碑現存於開封市博物館。 ③ 《孟子譯注》(中華書局,1960), 頁125。
- ⑩② 〔英〕宋奈雷:〈猶太人的同化: 中國猶太人之例〉,載《社會和歷史比 較研究》,1973年1月號。轉引自《民 族譯叢》,1979年第3期。
- ⑩② 王一沙:《開封猶太春秋》(海 洋出版社,1992),頁36:61。
- ① 潘光旦:《中國境內猶太人的若干歷史問題》(北京大學出版社,1983),序言部分,頁10。
- ⑩ 〈駱保祿的第七封書簡〉,同 註⑩, 頁92。
- ② 《元史·順帝三》(中華書局, 1976),卷四十。
- ② Dennis J. Mills: "The Jews in Honan",轉引自江文漢:《中國古代基督教及開封猶太人》(知識出版社,1982),頁168。
- ② 張綏:《猶太教與開封猶太人》 (上海三聯書店,1990),頁61。
- 您 康熙二年《重建清真寺記》碑碑 文,此碑現存開封市博物館。
- 图 關於開封猶太後裔的人數,大陸學者歧意頗大。這裏採用的是王一沙先生的統計數字,他曾花費大量的心血,對開封猶太後裔進行多渠道的追蹤調查。參閱註⑩書,頁232。

張倩紅 1963年生,歷史學碩士,現 為河南大學歷史系講師。論文散見於 《世界歷史》、《世界史研究動態》、 《史學月刊》等刊物。